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第 3 屆第 2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30 分

地 點：台大校友聯誼社

主 席：李天任 董事長

出席人員：

李董事長天任、吳董事志成、鄭董事義暉、唐董事彥博、葉董事至誠、柯董事穎鑑、高董事慧琳、徐董事壯華、徐董事卿瑞、董董事素蘭、陳董事海鵬、陳董事憲一、包董事家駒、葛董事自祥、劉董事志認、簡董事添枝、林董事淑珍

列席人員：

黃常務監察人永傳、儲金監理會賴執行秘書俊男、儲金監理會自組長銘珠、儲金監理會王姿文小姐、教育部人事處王專員慧鎔、投策小組羅執行秘書仙法、李顧問繼來、史顧問慶璞、陳顧問惟龍、鄭顧問豐聰、廖顧問益興、李顧問慕萱、吳執行長惠純、林組長秀春、曹組長登鳳、黃組長靜惠、李組長美華、陳組長瑋弘、柳組長信泰

請假人員：

王董事金龍、朱董事元祥、李董事傳洪、陳董事本源、楊顧問葉承

記錄：康舒涵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確認第 1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及發言紀錄（詳如附件一）

決 議：會議紀錄及發言紀錄確認。

肆、程序委員會報告

伍、執行長報告

本年度重點工作如下：

- 一、北、中、南分區說明會將訂於 4/17(中區：嶺東科技大學)、4/18(南區：正修科技大學)及 4/30(北區：徐匯中學)舉行。
- 二、辦理各校種子教師之培訓，協助成為本會溝通窗口。
- 三、發行會內電子報(季報)，於每年 3、6、9、12 月發行。
- 四、推動會內公文電子化，目前前置作業已在進行中。
- 伍、本會網站資訊將做到公開透明化、隨時更新業務資訊，並放置 Q&A 等項目，以提供教職員參閱。
- 六、推動本會 CIS，以提昇本會形象，及增強其識別性。
- 七、本會會址將進行搬遷作業，期程可見本次會議議程附件 23。

八、本年度 3-7 月董事會議開會之場地改為教育部 5 樓會議室，感謝教育部協助。

陸、報告事項(業務報告)

一、業務組：

- (一)第 3 屆第 1 次臨時董事會及第 2 次臨時董監事會議會議紀錄業經上次董事會確認後，已於 103 年 2 月 5 日以 (103) 儲字第 0089 號函報教育部備查及副知監理會、常務監察人，並於 103 年 1 月 28 日以 e-mail 方式傳送第 3 屆董事、顧問及監察人。
- (二)103 年 1 月份業已審定之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及公校併計私校年資案件共計 234 件。
- (三)102 年 12 月份儲金撥繳作業，各級私立學校、教職員及學校主管機關皆已依法完成撥繳 (詳如附件二)。
- (四)董事會開會時間以每個月最後一週之星期四為原則，有關 103 年預定開會時間表及開會場地 (詳如附件三)，請各董事及顧問預留時間撥冗出席。

決 定：洽悉。

二、財務組：

- (一)截至 103 年 1 月 31 日止，私校退撫儲金、增額提撥與原私校退撫基金之個別資產配置組合內容及績效 (詳如附件四-附件七)，其整體實際可運用資金整理如下表：

新台幣:元

類 型	原私校退撫基金		私校退撫儲金		增額提撥	
	金 額	比 率	金 額	比 率	金 額	比 率
銀行存款及 貨幣市場型基金	46億8,041萬7,169元	83.57%	-	-	-	-
資本利得型基金	5億8,000萬元	10.36%	-	-	-	-
固定收益型 與其他型基金	3億4,000萬元	6.07%	-	-	-	-
保守型基金組合	-	-	227億4,433萬5,368元	95.21%	568萬4,217元	100.00%
穩健型基金組合	-	-	5億4,316萬5,558元	2.27%	-	-
積極型基金組合	-	-	6億0,246萬8,498元	2.52%	-	-
合 計	56億41萬7,169元	100.00%	238億8,996萬9,424元	100.00%	568萬4,217元	100.00%

- (二)103 年 1 月份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報告、篩選投資標的及 103 年 2 月份投資組合之建議等內容報告 (詳如附件八)。
- (三)經第三屆第 2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富蘭克林投資顧問 103 年 2 月份退撫儲金資產配置調整建議書 (詳如附件九)。
- (四)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十二條第三款規定，本會 103 年 1 月份(生效日為:11/2~12/1)業已核對給付之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案件共計 78 件，新制金額共計 835 萬 6, 208 元。
- (五)結算至 103 年 1 月 31 日止，原私校退撫基金各主管機關歷年提撥

收支不足差額統計表暨 101 年提撥給付不足實際應撥補淨額統計表（詳如附件十）。

(六)第 3 屆第 1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之會議紀錄內容（詳如附件十一）。

(七)應會員學校邀約，於 103 年 2 月 14 日，請自主投資宣導說明會講師至朝陽科技大學，協助辦理宣導事宜。

決 定：洽悉。

三、會計組：

(一)103 年 1 月份財務報表（詳如附件十二）。

(二)結算至 103 年 1 月 31 日止，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提撥及給與明細表，以及原基金收支報告表（詳如附件十三）。

決 定：洽悉。

四、秘書組：

(一)截至 103 年 1 月 31 日已寄發之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及公併私案件共計 321 件，均已完成作業（詳如附件十四）。

(二)為保存結案之文件檔案進行檔案數位化作業，103 年 1 月份完成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及公併私案件共計 956 件（詳如附件十五）。

(三)有關本會組員○○○之「人事懲處暨年度考核案」已於 103 年 2 月 11 日完成專案小組會議，並於 2 月 14 日完成「人事評議委員會會議」。

決 定：洽悉。

五、資訊組：

(一)103 年 1 月份新進教職員 166 人，儲金提撥總人數計 62,772 人。

(二)本月完成系統程式新增修改 1 件，並經承辦人確認後正式上線使用。

(三)本會系統專案小組成員，擬請王金龍董事、陳海鵬董事、史慶璞顧問、鄭豐聰顧問、文化大學資訊中心陳恆生主任組成，任期比照第三屆董事會；此外，關於第 1 次董事會臨時提案系統建置追加預算案，因涉及系統與民事官司案，擬於專案小組開會先行討論審視並於董事會議中提案討論。

(四)本月完成 5 位同仁 Windows 7 作業系統及 Office 2013 之升級。

決 定：洽悉。

六、稽核組：

(一)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02 年 12 月份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查核缺失事項追蹤報告，已於 103 年 2 月 7 日以(103)儲金字第 0094

號函報教育部備查，並副知本會監察人。

- (二)依 103 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稽核作業，業已完成 1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詳如附件十六），並續行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改善作業（詳如附件十七）。
- (三)外部稽核部分，102 年度定期稽核報告列管事項共計 28 項，累計已解除列管事項計 13 項，整體完成改善率 46.43%，尚有 15 項仍未完成改善，未完成改善率 53.57%（詳如附件十八）。

決 定：洽悉。

柒、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專案報告（詳如附件十九）。

捌、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會計組

案由：檢陳本會中華民國 102 年度(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本會決算報告書（詳如附件二十），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組織及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於每年 2 月 28 日前提出上年度決算書及業務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本會決算報告書，業經第 3 屆第 2 次監察人會議審議通過。

決 議：修正後通過，准予備查。

第二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增訂本會「退休撫卹離職資遣給與發放作業程序」草案（詳如附件二十一），提請 審議。

說 明：依第 3 屆第 1 次董事會建議事項辦理。

決 議：本案緩議，修正後報下次董事會審議。

第三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有關本會全銜爾後擬簡稱為「私校退撫儲金管委會」是否合宜，提請 審議。

說 明：本會全銜「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過於冗長，經考量為便於對外謙稱及宣傳使用，似有訂定本會簡稱之必要。

決 議：通過本會簡稱為「私校退撫儲金管理會」。

第四案

提案單位：財務組

案由：增訂本會內部控制制度投資運用作業事項-「自主投資作業-自主投資教育宣導與諮詢」及「增額提撥作業」(詳如附件二十二),提請 審議。

說明：依據本會內部稽核作業建議事項辦理。

決議：通過，准予備查。

第五案

提案單位：財務組

案由：擬修訂自主投資運用實施計畫，將私校保守型投資組合中加入股票型基金；其投資比重上限制訂為 20%，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業經 103 年 2 月 25 日第三屆第二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通過。
- 二、目前自主投資保守型投資標的組合內，僅能投資固定收益型共同基金、存款及貨幣市場型基金，為提高保守型投資組合之績效，擬將股票型基金加入保守型投資組合內，其投資比重上限定為 20%。

決議：通過，准予備查。

第六案

提案單位：資訊組

案由：有關「電腦日誌集中管理系統」請購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增強本會資訊安全及遵循個資法之規範，擬請購「電腦日誌集中管理系統」，將本會相關系統日誌(log)集中留存。
- 二、經費來源：103 年資訊組已編有預算新台幣 80 萬元整。

決議：通過，准予備查。

第七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有關本會搬遷會址之作業流程安排及專案小組成員，如說明(詳如附件二十三)，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第 3 屆第 1 次董事會建議事項辦理。
- 二、先行委託仲介廠商，推介符合本會需求之物件，再由本會行政人員進行實地勘查，彙整合宜物件初選處所之名單，再轉呈董事會專案小組審議，提報董事會決議。
- 三、本專案小組成員：唐董事彥博、簡董事添枝、吳惠純執行長、林秀春組長及柳信泰組長。

決議：通過，准予備查。

第八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有關本會組員○○○先生「人事懲處暨年度考核案」（詳如附件二十四），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第 3 屆第 1 次董事會決議辦理。
- 二、本案業於 2 月 11 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決議內容：該員所犯行為，均有相關之人事證可資證明，且已達貽誤會務，破壞紀律之程度，建請人事評議委員會依工作規則妥適審慎處理。
- 三、經本會於 2 月 14 日召開第 3 屆第 1 次人事考核委員會，決議內容：依其所違反之工作規則規定，記大過 2 次，102 年度考核考列丁等。
- 四、本案依勞動基準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4 款「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情節重大」之規定終止契約。

發言紀錄：

史顧問慶璞：

- (一) 本會之工作規則是依勞動基準法所訂，其母法為勞基法，本會考績委員會決議該員記大過 2 次，102 年度考核考列丁等，是內部考核行政事項，就勞基法而言是終止勞動契約，依勞基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4 款中規定：員工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情節重大者，雇主得不經預告即可終止勞動契約。
- (二) 本案董事會議只能決議核定或不核定，及附帶決議，故本提案幕僚單位應於說明中增列第四點：本會依勞動基準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4 款(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情節重大者)之規定，於董事會決議核定後 30 日內終止勞動契約(勞基法第 14 條第 2 項之規定)，並依此程序來辦理該員契約之終止。
- (三) 本會為體恤及照顧員工，可在做終止契約決議後，另附帶決議授權本會主管在通知該員終止契約後，評估該員之態度是否可以使用資遣之可行性，再做相關之處理。

徐董事卿瑞：本案屬於重大案件，出席人數也很確定，建議用投票方式來表決後再做成決議。

經清點人數後，計有 12 席董事在場，採不記名投票表決。

李董事長天任：同意終止本會與○○○組員之勞動契約計 12 票，全數通過。

決議：終止本會與○○○之勞動契約。

本會為體恤及關懷同仁，附帶決議：授權本會執行長，以免職為原則；另衡酌情形，評估資遣或其他方式之可行性。

捌、臨時動議

- 一、葉董事至誠：公保年金已於 1 月 29 日公布，99 年 1 月 1 日後退休教職員可領年金，但 99 年 1 月 1 日前退休之教職員成為年金孤兒，建議以本會名義代表私校全體同仁去函給

總統，向總統致意，表達感謝之意，也期望總統關切
早期退休教職員之保障。

二、李董事長天任：上次董事會敦請葉董事代表本會擬感謝函，若董事
對葉董事所擬之感謝函無意見，請各董事簽名後由
本會寄送總統府。

玖、散會(下午 6 時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第3屆第2次董事會議 簽到單

會議時間：民國 103 年 2 月 27 日（星期四） 下午 3 時 30 分
會議地點：台大校友聯誼社 3 樓會議室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董 事 長	李天任	李天任	董 事	葛自祥	葛自祥
董 事	王金龍		董 事	劉志認	劉志認
董 事	吳志成	吳志成	董 事	簡添枝	簡添枝
董 事	鄭義暉	鄭義暉	董 事	林淑珍	林淑珍
董 事	唐彥博	唐彥博	投策執行 秘書	羅仙法	羅仙法
董 事	朱元祥		常務監察人	黃永傳	黃永傳
董 事	葉至誠	葉至誠	監理會執行 秘書	賴俊男	賴俊男
董 事	柯穎鑑	柯穎鑑	監理會組長	自銘珠	自銘珠
董 事	高慧琳	高慧琳	監理會	王姿文	王姿文
董 事	李傳洪		顧 問	李繼來	李繼來
董 事	徐壯華	徐壯華	顧 問	史慶璞	史慶璞
董 事	徐卿瑞	徐卿瑞	顧 問	陳惟龍	陳惟龍
董 事	董素蘭	董素蘭	顧 問	鄭豐聰	鄭豐聰
董 事	陳本源		顧 問	廖益興	廖益興
董 事	陳海鵬	陳海鵬	顧 問	楊葉承	
董 事	陳憲一	陳憲一	顧 問	李慕萱	李慕萱
董 事	包家駒	包家駒	執行長	吳惠純	吳惠純

秘書組	林秀春	林秀春		勸業不信 台台社印華	鄭得春
業務組	曹登鳳	曹登鳳		福所	周湘曼
會計組	黃靜惠	黃靜惠		教育部	王慧銘
財務組	李美華	李美華			
資訊組	陳瑋弘	陳瑋弘			
稽核組	柳信泰	柳信泰			